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 - 4
备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 6
备考合并利润表	7
备考母公司利润表	8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备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1 - 104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7)第 S00272 号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双马公司”)拟出售资产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备考母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备考财务报表由四川双马公司管理层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一、管理层对备考财务报表的责任

四川双马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四川双马公司拟出售资产的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按照该编制基础列报的四川双马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备考母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编制基础以及对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四川双马公司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是为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因此备考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7 年 6 月 23 日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7,763,649.92	236,325,787.49	131,241,474.87
应收票据	(五)2	240,020,145.99	236,459,398.14	84,239,826.91
应收账款	(五)3	240,158,421.49	179,195,040.92	267,100,105.13
预付款项	(五)4	28,523,950.10	13,585,593.03	23,676,651.80
其他应收款	(五)5	18,095,040.43	14,526,675.11	21,594,679.25
存货	(五)6	146,434,534.21	161,007,089.48	127,125,537.32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7,895,284.46	22,124,217.67	25,753,191.93
流动资产合计		938,891,026.60	863,223,801.84	680,731,467.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600,000.00	1,600,000.00	8,301,000.39
固定资产	(五)10	4,015,601,944.05	4,063,944,943.94	4,263,777,481.03
在建工程	(五)11	20,150,256.16	21,214,403.05	4,774,357.31
无形资产	(五)12	364,020,565.08	367,269,875.04	379,350,706.6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336,673.84	374,082.04	1,207,61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39,630,570.33	37,689,865.27	58,106,83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54,372,878.83	54,376,092.70	55,079,633.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5,868,888.29	4,546,625,262.04	4,770,753,630.70
资产总计		5,434,759,914.89	5,409,849,063.88	5,451,485,097.91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644,192,774.68	538,283,449.77	509,949,749.91
应付票据	(五)17	215,477,278.14	211,826,352.38	102,996,400.00
应付账款	(五)18	254,078,868.60	276,394,445.27	197,320,741.55
预收款项	(五)19	54,448,413.04	127,863,605.66	95,779,223.3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4,731,302.47	34,424,644.39	35,042,660.45
应交税费	(五)21	29,272,084.08	16,246,817.44	9,763,430.80
应付利息	(五)22	29,827,795.75	23,065,336.66	14,789,450.93
应付股利	(五)23	50,000,000.00	50,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24	291,408,775.05	286,737,019.12	285,152,592.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357,711,084.85	357,422,169.76	381,481,708.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86,000,000.00	86,000,000.00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37,148,376.66	2,008,263,840.45	1,749,275,957.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7	-	-	58,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28	-	-	298,266,509.40
预计负债	(五)29	3,880,724.39	3,496,625.06	3,129,579.91
递延收益	(五)30	72,046,205.16	72,728,986.55	75,488,278.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934,816.28	967,061.62	1,221,026.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861,745.83	77,192,673.23	436,105,394.51
负债合计		2,114,010,122.49	2,085,456,513.68	2,185,381,352.41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09,726,594.71	2,716,362,405.97	2,631,823,471.97
少数股东权益		611,023,197.69	608,030,144.23	634,280,273.53
股东权益合计		3,320,749,792.40	3,324,392,550.20	3,266,103,745.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34,759,914.89	5,409,849,063.88	5,451,485,097.91

附注为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104 页的备考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年3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备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464,409.93	4,227,184.06	26,384,469.96
应收票据		-	5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	80,716.49	-
预付款项		-	729,579.63	641,660.13
应收利息		-	-	25,207,036.61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13,995,211.78	12,396,207.24	48,625,846.48
存货		-	26,737,795.16	24,978,914.31
其他流动资产		11,031,967.57	8,416,203.31	134,522,540.95
流动资产合计		143,491,589.28	53,087,685.89	261,860,468.4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3,260,769,249.00	2,962,298,743.69	2,869,240,768.66
固定资产		195,472.90	312,253,741.83	320,768,924.84
在建工程		666,666.70	1,211,222.70	66,723.82
无形资产		368,982.79	14,359,492.13	14,838,689.06
长期待摊费用		336,673.84	374,082.04	1,207,61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21,852,34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3,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2,337,045.23	3,290,497,282.39	3,240,975,063.45
资产总计		3,405,828,634.51	3,343,584,968.28	3,502,835,531.8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8,800,000.00	81,500,000.00	180,000,000.00
应付票据		-	6,300,000.00	-
应付账款		1,047,084.98	28,330,066.68	16,355,051.28
预收款项		-	6,200,630.96	7,411,582.48
应付职工薪酬		9,182,464.60	17,286,114.96	23,529,620.31
应交税费		2,227,652.46	837,695.31	1,105,750.62
应付利息		19,633,185.64	14,440,014.02	12,442,430.90
其他应付款		166,940,722.62	176,399,985.01	194,283,164.05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299,711,084.85	299,422,169.76	-
流动负债合计		707,542,195.15	630,716,676.70	435,127,599.64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298,266,509.40
递延收益		-	3,017,833.33	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017,833.33	300,266,509.40
负债合计		707,542,195.15	633,734,510.03	735,394,109.04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698,286,439.36	2,709,850,458.25	2,767,441,422.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05,828,634.51	3,343,584,968.28	3,502,835,531.8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1	538,256,632.59	2,237,958,272.28	1,974,566,290.64
减：营业成本	(五)31	483,036,184.91	1,858,033,455.27	1,766,453,579.32
税金及附加	(五)32	5,313,711.68	24,607,116.51	14,709,173.34
销售费用	(五)33	17,816,104.73	50,074,349.61	22,777,969.89
管理费用	(五)34	29,363,075.58	113,561,079.82	180,806,972.62
财务费用	(五)35	14,446,423.78	81,046,169.67	97,226,621.05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562,602.51	14,636,627.13	6,163,873.34
加：投资收益(损失)	(五)37	-	715,664.54	(5,04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损失)		-	(132,171.17)	(5,049.07)
二、营业利润(亏损)		(12,281,470.60)	96,715,138.81	(113,576,947.9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3,327,172.53	64,985,530.98	29,228,695.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27,321.08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183,670.14	3,455,521.36	23,250,50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937.00	1,514,094.66	22,054,387.81
三、利润(亏损)总额		862,031.79	158,245,148.43	(107,598,753.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404,789.58	49,956,355.62	(1,943,915.27)
四、净利润(亏损)		(542,757.79)	108,288,792.81	(105,654,838.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3,535,811.25)	84,538,922.11	(113,724,978.28)
少数股东损益		2,993,053.46	23,749,870.70	8,070,140.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2,757.79)	108,288,792.81	(105,654,838.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5,811.25)	84,538,922.11	(113,724,978.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3,053.46	23,749,870.70	8,070,140.1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备考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8,034,656.67	208,868,571.82	147,777,771.69
减：营业成本	(十三)3	-	176,740,855.16	133,972,586.35
税金及附加		1,056,227.71	1,158,897.81	1,587,628.00
销售费用		-	3,613,762.70	2,537,865.32
管理费用		14,223,826.09	39,713,528.30	74,147,904.86
财务费用		7,505,057.17	36,113,185.44	27,974,459.91
资产减值损失		-	149,841,604.39	2,204,970.66
加：投资收益	(十三)4	-	155,586,770.95	170,879,750.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	(132,171.17)	(5,049.07)
二、营业利润(亏损)		(14,750,454.30)	(42,726,491.03)	76,232,107.56
加：营业外收入		6,286,435.41	7,209,685.21	581,589.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21,830.10	17,619,834.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38,768.25	17,441,899.11
三、利润(亏损)总额		(8,464,018.89)	(35,738,635.92)	59,193,862.70
减：所得税费用		-	21,852,340.57	-
四、净利润(亏损)		(8,464,018.89)	(57,590,976.49)	59,193,862.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64,018.89)	(57,590,976.49)	59,193,862.7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016,094.74	1,873,963,413.43	1,746,968,02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69,510.24	28,993,471.39	19,322,953.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1)	22,433,571.29	90,113,830.99	127,136,02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19,176.27	1,993,070,715.81	1,893,426,99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040,121.39	842,993,995.99	919,369,203.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975,012.92	193,861,919.87	177,432,45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18,327.20	210,665,164.19	304,721,92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2)	28,204,987.21	206,540,471.12	179,905,4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038,448.72	1,454,061,551.17	1,581,428,99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2(1)	(68,819,272.45)	539,009,164.64	311,998,00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6,664.9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5,643.08	4,836,09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152,308.01	4,836,09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10,385,826.78	48,620,235.24	177,182,51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	1,6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8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5,826.78	50,220,235.24	561,182,51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5,826.78)	(41,067,927.23)	(556,346,41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2,214,835.95	1,051,371,664.00	608,963,332.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五)41(3)	-	11.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214,835.95	1,051,371,675.89	608,963,332.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805,511.04	1,384,319,040.89	544,493,582.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3,682.28	85,644,372.90	178,294,117.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7,000,000.00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4)	-	-	7,024,60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59,193.32	1,469,963,413.79	729,812,30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55,642.63	(418,591,737.90)	(120,848,97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01.16)	184,85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4,850,543.40	79,349,398.35	(365,012,540.4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466,529,968.7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1)	205,717,370.1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备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82,865.05	206,351,381.32	146,856,962.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1,781.80	3,576,262.42	15,346,77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54,646.85	209,927,643.74	162,203,74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630.02	102,289,333.59	102,815,14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79,586.78	64,615,735.18	60,444,99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6,279.14	9,175,206.67	17,623,91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3,751.76	26,989,482.00	6,388,43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9,247.70	203,069,757.44	187,272,48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00.85)	6,857,886.30	(25,068,74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1,500,000.00	208,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094,807.95	157,479,453.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113,003.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7,594,807.95	459,892,45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	22,778,156.38	139,358,42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0	114,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	38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00,000.00)	137,278,156.38	523,358,42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0,000.00)	80,316,651.57	(63,465,96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800,000.00	303,750,000.00	2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	11.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800,000.00	303,750,011.89	2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500,000.00	380,750,000.00	1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8,173.28	31,192,556.14	69,444,37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024,60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18,173.28	411,942,556.14	211,468,97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81,826.72	(108,192,544.25)	3,531,02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14,237,225.87	(21,018,006.38)	(85,003,694.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9,839.01	24,897,845.39	109,901,539.50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117,064.88	3,879,839.01	24,897,845.39

(一) 公司基本情况及资产重组方案

1、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川府函(1998)50号文批准,于1998年10月20日在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总部位于四川省江油市二郎庙镇。本公司2017年1月1日起,已将与水泥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划转予全资子公司江油拉豪双马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2、资产重组方案

经本公司2017年6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本公司与拉豪(四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出售本公司基准日为2016年9月30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但未包含2016年12月成立的成都和谐双马科技有限公司及2017年3月成立的和谐锦城投资管理(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拟出售资产”或“本集团”)。

(二)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在假设拟出售资产作为一个独立的会计主体于报告期期初已经存在且在报告期内保持不变的基础上,以本公司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而成。如附注(一)“资产重组方案”所述,拟出售资产包括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报告期各年末的股东权益按照拟出售资产的资产合计金额减去负债合计金额予以确定。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2014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备考财务报表信息。

本公司编制备考财务报表的目的是为了申请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难以确定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的数据,因此本公司未编制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备考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备考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经营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1,098,257,350.06 元。本公司管理层判断，本公司预计可以利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及外部融资以解决未来资金的需要，因此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列报的本公司拟出售资产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备考母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备考母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备考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年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1.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9.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9.5.1.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5.2.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应收款项

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主要包含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除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10.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
信用期届满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
信用期届满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0
信用期届满 3 年以上	10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应收款项 - 续

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续

10.2.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主要包含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除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性质的款项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5.5

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很可能无法收回合同现金流量时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1、存货

1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在产品和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存货 - 续

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续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原材料采用实地盘存制，其他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2.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续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2.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1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2.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3.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0-10	2.25-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0-10	3.33-2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10	5.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10.00-20.0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固定资产 - 续

13.2 折旧方法 - 续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3.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1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矿山开采权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及遵义三岔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岔拉法基公司”)的矿山开采权外, 本集团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及三岔拉法基公司取得的矿山开采权采用工作量法在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内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30-50	0
矿山开采权	直线法和工作量法	10-32	0
软件	直线法	3-5	0

年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 IT 技术服务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 按 4 至 5 年分期平均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职工薪酬

19.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年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预计负债 - 续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21.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按收入类型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21.1.1. 水泥销售

本集团的水泥销售一般分为客户工厂提货及包送两类。对于客户工厂提货类型的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水泥被运出厂门并经提货方签署确认过磅单时，水泥商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予客户，故本集团对客户工厂提货类型的水泥销售在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1)与客户签定了产品销售合同；(2)水泥商品运出厂门并获得提货方签署确认的过磅单；(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包送类型的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本集团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经对方签署确认后的过磅单时，水泥商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转移予客户，故本集团对包送类型的水泥销售在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1)与客户签定了产品销售合同；(2)水泥商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经对方签署确认的过磅单；(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2、政府补助 - 续

2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收到的工程专项补助金等，由于与项目最终形成的资产相关，该等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收到的税收返还等，由于其与收益性支出相关，该等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24、租赁 - 续****24.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24.1.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1.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5.1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 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销项税额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6%或17%计算
营业税(注)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2%
资源税	石灰石开采量(2016年7月1日前)、开采量乘以市场价的总额(2016年7月1日起)，页岩矿开采量	人民币1-3元/吨、6%
房产税	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	1.2%
	经营租赁房产：租金收入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 税项 - 续**1、主要税种及税率 - 续**

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拟出售资产自2016年5月1日起，对于委托贷款利息收入业务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适用税率为6%。

2、税收优惠

-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本公司销售采用旋窑法工艺生产并且生产原料中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20%的42.5及以上等级水泥及生产原料中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40%以上的其他水泥、水泥熟料，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7月27日发布的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于2012年4月6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经珙县国家税务局于2012年5月23日核准，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宜宾水泥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于2016年5月18日，经都江堰市国家税务局在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登记表》上备案确认，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自2014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可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于2012年4月6日，经遵义县国家税务局认定及备案，三岔拉法基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05,715,337.46	180,864,776.68	101,515,282.07
美元	2,032.65	2,050.03	2,146.2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注)	42,046,279.81	55,458,960.78	29,724,046.51
合计	247,763,649.92	236,325,787.49	131,241,474.87

注：主要系安全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和保函定期存单等。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5,193,268.17	218,632,520.32	74,939,826.91
商业承兑汇票	14,826,877.82	17,826,877.82	9,300,000.00
合计	240,020,145.99	236,459,398.14	84,239,826.91

(2) 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7年3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2,585,072.02(注)	-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278,947.63(注)	-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5,541,082.52(注)	-

注： 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计人民币262,585,072.0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74,278,947.63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541,082.52元)。本集团认为已将该等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被背书方，故终止确认了相关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7年3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428,070.58(注1)	36,304,103.82(注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340,950.77(注1)	11,058,467.50(注2)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应收票据 - 续

(3) 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639,940.98(注1)	-

注1：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贴现给相关金融机构但尚未到期的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计人民币115,428,070.58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91,340,950.77元；2015年12月31日：129,639,940.98元)。本集团就部分票据贴现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了不附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该等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完全转移予贴现的金融机构，故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部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注2：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和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就部分票据贴现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了附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协议，该等应收票据所有权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完全转移予相关金融机构，故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和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未终止确认该部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2017年3月31日，该部分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36,304,103.8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1,058,467.50元；2015年12月31日：零)。

(4) 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注)	105,098,119.20	128,908,441.57	-

注：2016年7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约定由浙商银行成都分行向本集团提供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代理查询、票据贴现、票据自动入池及票据质押池融资业务，其中票据质押池融资额度以票据池内票据的票面金额乘以对应的票据质押率得到的质押额度、票据池保证金账户余额及票据池配套额度加总得出。上述服务的期限为2016年7月25日至2017年7月25日止，质押率由浙商银行成都分行根据票据承兑机构的资信等级确定。如质押池融资额度不足时，本集团占用敞口额度的年占用利率为1%。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因上述协议受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计人民币105,098,119.2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908,441.57元；2015年12月31日：零)。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7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4,556.54	1.21	1,173,445.44	39.99	1,761,111.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099,946.27	98.79	1,702,635.88	0.71	238,397,310.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43,034,502.81	100	2,876,081.32	1.18	240,158,421.49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4,556.54	1.62	1,173,445.44	39.99	1,761,111.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567,172.30	98.38	1,133,242.48	0.63	177,433,929.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81,501,728.84	100.00	2,306,687.92	1.27	179,195,040.92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524,431.50	100.00	424,326.37	0.16	267,100,105.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7,524,431.50	100.00	424,326.37	0.16	267,100,105.13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 续

(2)各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53,613,084.12	-	-	122,942,982.45	-	-	197,003,079.03	-	-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5,897,255.18	-	-	34,034,952.71	-	-	62,034,824.35	-	-
信用期届满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7,126,523.88	1,356,327.81	5.00	20,513,654.27	1,025,684.19	5.00	8,486,528.12	424,326.37	5.00
信用期届满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463,083.09	346,308.07	10.00	1,075,582.87	107,558.29	10.00	-	-	-
信用期届满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	-	-	-	-	-	-	-
信用期届满 3 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240,099,946.27	1,702,635.88	0.71	178,567,172.30	1,133,242.48	0.63	267,524,431.50	424,326.37	0.16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3 月 31 日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应收款坏账准备	2,306,687.92	626,192.53	56,797.70	1.43	2,876,081.3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应收款坏账准备	424,326.37	9,864,164.22	7,981,802.67	-	2,306,687.9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应收款坏账准备	492,671.19	703,057.21	195,100.51	576,301.52	424,326.37

(3) 各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3	-	576,301.52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应收账款 - 续

(4)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B	42,801,669.79	17.61	-
客户 A	38,758,024.13	15.95	-
客户 C	26,728,817.51	11.00	-
客户 D	25,266,392.84	10.40	1,186,201.22
客户 R	14,273,825.49	5.87	-
合计	147,828,729.76	60.83	1,186,201.22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A	35,502,234.79	19.56	-
客户 B	34,647,765.35	19.09	-
客户 C	26,575,308.89	14.64	-
客户 D	25,266,392.84	13.92	861,111.10
客户 E	8,458,431.38	4.66	-
合计	130,450,133.25	71.87	861,111.10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A	36,692,390.99	13.72	-
客户 Q	35,074,598.23	13.11	-
客户 C	32,962,633.94	12.32	-
客户 B	27,071,293.74	10.12	-
客户 D	25,660,757.18	9.59	-
合计	157,461,674.08	58.86	-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98,747.25	94.30	11,945,785.28	87.93	22,938,259.80	96.88
1至2年	774,535.56	2.72	1,069,140.68	7.87	738,392.00	3.12
2至3年	850,667.29	2.98	570,667.07	4.20	-	-
合计	28,523,950.10	100.00	13,585,593.03	100.00	23,676,651.8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7年3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P	3,735,385.12	13.10
供应商 R	3,190,041.39	11.18
供应商 T	3,098,771.00	10.86
供应商 U	1,747,905.69	6.13
供应商 V	1,715,000.00	6.01
合计	13,487,103.20	47.28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A	3,492,489.77	25.71
供应商 B	1,333,230.00	9.81
供应商 C	1,200,000.00	8.83
供应商 D	618,237.00	4.55
供应商 E	500,000.00	3.68
合计	7,143,956.77	52.58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P	5,103,573.51	21.56
供应商 Q	3,983,447.60	16.82
供应商 R	3,117,590.18	13.17
供应商 A	1,665,011.34	7.03
供应商 S	1,560,573.99	6.59
合计	15,430,196.62	65.17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18,095,040.43	100.00	-	-	18,095,040.43
组合 2(注)	-	-	-	-	-
组合小计	18,095,040.43	100.00		-	18,095,040.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8,095,040.43	100.00	-	-	18,095,040.43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14,526,675.11	100.00	-	-	14,526,675.11
组合 2(注)	-	-	-	-	-
组合小计	14,526,675.11	100.00	-	-	14,526,675.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4,526,675.11	100.00	-	-	14,526,675.11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21,585,153.65	99.95	-	-	21,585,153.65
组合 2(注)	10,080.00	0.05	554.40	5.50	9,525.60
组合小计	21,595,233.65	100.00	554.40	-	21,594,679.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1,595,233.65	100.00	554.40	-	21,594,679.25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 续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 续

注：组合1包括政府补助款、押金和保证金等收回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组合2系除组合1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组合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	-	-	-	-	-	10,080.00	554.40	5.50

(2) 各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17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	-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54.40	-	554.40	-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54.40	-	-	554.40

(3) 各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	6,286,435.41

(4)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318,927.01	7,873,722.20	6,654,224.96
资产处置款	-	-	4,040,040.00
政府补助款	4,077,636.36	4,281,100.31	3,133,156.47
其他	5,698,477.06	2,371,852.60	7,767,812.22
合计	18,095,040.43	14,526,675.11	21,595,233.65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 续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7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17 年 3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
遵义县财政局 (注 1)	退税款、代垫矿山用地补偿款及保证金	5,180,250.90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28.63	-
都江堰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注 2)	保证金	3,554,044.96	1 年以内、2-3 年及 3 年以上	19.64	-
客户 Z	代垫款项	3,099,446.45	1 年以内	17.13	-
珙县财政局(注 3)	退税款及保证金	2,689,385.46	1 年以内	14.86	-
客户 Y	转供电	1,352,108.00	1 年以内	7.47	-
合计		15,875,235.77		87.73	-

注 1：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2,980,250.90 元，以及代垫的矿山用地补偿款和缴纳的安全保证金等计人民币 2,200,000.00 元。

注 2：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注 3：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计人民币 1,592,000.00 元；以及利用废渣生产水泥而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1,097,385.46 元。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16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
遵义县财政局(注 1)	退税款、代垫矿山用地补偿款及保证金	5,693,316.44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39.19	-
都江堰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注 2)	保证金	3,235,224.96	1 年以内、2-3 年及 3 年以上	22.27	-
珙县财政局(注 3)	退税款及保证金	2,279,783.87	1 年以内、2-3 年及 3 年以上	15.69	-
遵义市欣环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费用	1,154,000.00	1 年以内及 2-3 年	7.94	-
宜宾福溪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3 年以上	3.44	-
合计		12,862,325.27		88.53	-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 续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报告期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续

注 1：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3,493,316.44 元，以及代垫的矿山用地补偿款和缴纳的安全保证金等计人民币 2,200,000.00 元。

注 2：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注 3：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计人民币 1,492,000.00 元；以及利用废渣生产水泥而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787,783.87 元。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F	资产处置款	4,040,040.00	2 至 3 年	18.71	-
遵义县财政局(注 1)	退税款、代垫矿山用地补偿款及保证金	3,703,524.16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17.15	-
都江堰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注 2)	保证金	2,964,224.96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及 3 年以上	13.73	-
珙县财政局(注 3)	退税款及保证金	2,121,632.31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9.82	-
都江堰市国家税务局	股权交易代扣代缴所得税返还	1,545,978.02	1 年以内	7.16	-
合计		14,375,399.45		66.57	-

注 1：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三岔拉法基公司应收的矿山开采风险抵押金计人民币 200,000.00 元；为遵义县财政局垫付的用于矿山土地、房屋及附属物的补偿款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以及利用废渣生产水泥而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1,503,524.16 元。

注 2：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注 3：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双马宜宾水泥公司缴纳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计人民币 1,490,000.00 元；环境保护实绩考核责任金计人民币 2,000.00 元；以及利用废渣生产水泥而应收取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款计人民币 629,632.31 元。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其他应收款 - 续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遵义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2,980,250.90	1 年以内	已获遵义县财政局确认, 预计将于 2017 年上半年收到全部款项。
珙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1,097,385.46	1 年以内	已获珙县财政局确认, 预计将于 2017 年上半年收到全部款项。
合计		4,077,636.36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遵义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3,493,316.44	1 年以内	已收到全部款项
珙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787,783.87	1 年以内	已获珙县财政局确认, 预计将于 2017 年上半年收到全部款项。
合计		4,281,100.31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遵义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1,503,524.16	1 年以内	已收到全部款项
都江堰市财政局	资源税和矿产资源费财政返还	1,000,000.00	1 年以内	已收到全部款项
珙县财政局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629,632.31	1 年以内	已收到全部款项
合计		3,133,156.47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319,739.30	-	34,319,739.30	68,759,353.42	-	68,759,353.42	27,559,229.63	-	27,559,229.63
备品备件	56,069,592.48	3,230,955.06	52,838,637.42	54,209,364.68	3,230,955.06	50,978,409.62	55,213,004.57	-	55,213,004.57
在产品	40,881,573.49	-	40,881,573.49	23,839,524.48	-	23,839,524.48	23,868,164.52	-	23,868,164.52
产成品	18,394,584.00	-	18,394,584.00	17,429,801.96	-	17,429,801.96	20,823,197.04	338,058.44	20,485,138.60
合计	149,665,489.27	3,230,955.06	146,434,534.21	164,238,044.54	3,230,955.06	161,007,089.48	127,463,595.76	338,058.44	127,125,537.3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存货 - 续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备品备件	3,230,955.06	-	-	-	-	3,230,955.06
合计	3,230,955.06	-	-	-	-	3,230,955.06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产成品	338,058.44	-	-	338,058.44	-	-
备品备件	-	3,230,955.06	-	-	-	3,230,955.06
合计	338,058.44	3,230,955.06	-	338,058.44	-	3,230,955.06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产成品	130,760.51	2,204,970.66	-	1,997,672.73	-	338,058.44

注：本集团出于管理需要，将存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的部分存货减值准备转回，将原计提跌价准备且确认无法使用的存货进行核销，其中：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存货跌价准备无变化；2016 年度转回人民币 338,058.44 元；2015 年度核销了人民币 1,997,672.73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注 1)	11,031,967.57	12,370,717.05	17,962,278.09
应收所得税退税款(注 2)	3,596,802.49	3,596,802.49	3,596,802.49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注 3)	164,136.12	2,771,971.76	-
预缴资源税及价格调节基金	1,938,734.92	2,221,083.01	2,952,162.7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51,467.82	1,151,467.82	1,241,948.64
其他	12,175.54	12,175.54	-
合计	17,895,284.46	22,124,217.67	25,753,191.93

注 1：系采购存货及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超过销项税额的部分，留待以后期间予以抵扣。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其他流动资产 - 续

注 2：系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2011 年度采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缴纳了企业所得税，而根据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核准，该公司 2011 年度可以依据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适用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故将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额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缴纳企业所得税额。

注 3：系采购存货已获得正规发票但尚未向税务局认证抵扣的部分。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按成本计量	156,000.00	-	156,000.00	156,000.00	-	156,000.00	156,000.00	-	156,000.00

(2)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现金红利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四川双马宜宾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156,000.00	-	-	156,000.00	-	-	-	-	0.79	-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2016 年现金红利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双马宜宾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156,000.00	-	-	156,000.00	-	-	-	-	0.79	-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2015 年现金红利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双马宜宾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156,000.00	-	-	156,000.00	-	-	-	-	0.79	-

注：本集团对四川双马宜宾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由于该公司股票未在任何交易市场交易，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采用成本计量。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3月31日余额均为人民币156,000.00元。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拉豪 环保公司”)	1,600,000.00	-	-	-	-	-	-	-	-	1,600,000.00	-

本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四川双马成都建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双马成都建材公 司”)(注 1)	8,301,000.39	-	8,168,829.22	(132,171.17)	-	-	-	-	-	-	-
合营企业											
兴蓉拉豪环保公司(注 2)	-	1,600,000.00	-	-	-	-	-	-	-	1,600,000.00	-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长期股权投资 - 续

注 1: 2016 年 3 月, 本公司将持有双马成都建材公司的 41.4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9,000,000.00 元, 确认处置收益计人民币 831,170.78 元。

注 2: 2016 年 4 月 5 日,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兴蓉拉豪环保公司,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6,400,000.00 元, 持股比例为 40%,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9,600,000.00 元, 持股比例为 60%。根据合资公司章程, 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 由 5 名董事组成, 其中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派出 2 名董事,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派出 3 名董事。董事会决议需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通过方能达成, 因此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及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对合资公司构成共同控制。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实际已缴纳出资人民币 1,600,000.00 元。

单位: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8,306,049.46	-	-	(5,049.07)	-	-	-	-	-	8,301,000.39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年1月1日	2,634,543,350.67	3,122,590,631.85	106,601,515.22	140,591,598.96	6,004,327,096.70
1.重分类	1,084,418.40	4,222,074.41	4,083,523.99	(9,390,016.80)	-
2.本年增加金额	43,649,096.02	243,573,846.86	726,239.90	1,544,067.39	289,493,250.17
(1)在建工程转入	43,649,096.02	243,573,846.86	726,239.90	1,544,067.39	289,493,250.17
3.本年减少金额	23,533,290.53	73,682,548.62	3,701,088.75	605,728.94	101,522,656.84
(1)处置或报废	23,533,290.53	73,682,548.62	3,701,088.75	605,728.94	101,522,656.84
2015年12月31日	2,655,743,574.56	3,296,704,004.50	107,710,190.36	132,139,920.61	6,192,297,690.03
1.本年增加金额	5,061,238.11	23,574,095.18	-	2,510,530.97	31,145,864.26
(1)在建工程转入	5,061,238.11	23,574,095.18	-	2,510,530.97	31,145,864.26
2.本年减少金额	520,183.66	1,519,130.23	-	2,077,235.31	4,116,549.20
(1)处置或报废	520,183.66	1,519,130.23	-	2,077,235.31	4,116,549.20
2016年12月31日	2,660,284,629.01	3,318,758,969.45	107,710,190.36	132,573,216.27	6,219,327,005.09
1.本期增加金额	1,096,657.38	4,187,215.46	-	300,762.63	5,584,635.47
(1)在建工程转入	1,096,657.38	4,187,215.46	-	300,762.63	5,584,635.47
2.本期减少金额	-	-	697,900.00	-	697,900.00
(1)处置或报废	-	-	697,900.00	-	697,900.00
2017年3月31日	2,661,381,286.39	3,322,946,184.91	107,012,290.36	132,873,978.90	6,224,213,740.56
二、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481,589,845.61	1,108,656,333.29	70,671,768.98	82,729,249.53	1,743,647,197.41
1.重分类	7,444,534.78	918,902.85	(294,486.94)	(8,068,950.69)	-
2.本年增加金额	85,935,964.93	120,563,647.60	3,631,849.48	6,758,805.86	216,890,267.87
(1)计提	85,935,964.93	120,563,647.60	3,631,849.48	6,758,805.86	216,890,267.87
3.本年减少金额	2,528,172.58	26,284,203.36	3,120,457.70	322,704.15	32,255,537.79
(1)处置或报废	2,528,172.58	26,284,203.36	3,120,457.70	322,704.15	32,255,537.79
2015年12月31日	572,442,172.74	1,203,854,680.38	70,888,673.82	81,096,400.55	1,928,281,927.49
1.本年增加金额	87,151,536.16	120,305,252.20	8,849,050.25	5,382,854.91	221,688,693.52
(1)计提	87,151,536.16	120,305,252.20	8,849,050.25	5,382,854.91	221,688,693.52
2.本年减少金额	92,163.61	269,719.69	-	1,942,674.26	2,304,557.56
(1)处置或报废	92,163.61	269,719.69	-	1,942,674.26	2,304,557.56
2016年12月31日	659,501,545.29	1,323,890,212.89	79,737,724.07	84,536,581.20	2,147,666,063.45
1.本期增加金额	21,849,852.96	28,646,116.66	2,088,324.05	1,329,197.01	53,913,490.68
(1)计提	21,849,852.96	28,646,116.66	2,088,324.05	1,329,197.01	53,913,490.68
2.本期减少金额	-	-	676,963.00	-	676,963.00
(1)处置或报废	-	-	676,963.00	-	676,963.00
2017年3月31日	681,351,398.25	1,352,536,329.55	81,149,085.12	85,865,778.21	2,200,902,591.13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固定资产 - 续

(1) 固定资产情况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2015 年 1 月 1 日	21,747,123.18	22,722,309.45	911,958.35	1,364,840.32	46,746,231.30
1.重分类	(8,737,938.39)	10,327,109.89	(453,251.82)	(1,135,919.68)	-
2.本年增加金额	-	3,414,944.41	-	36,001.57	3,450,945.98
3.本年核销金额	13,009,184.79	36,226,082.24	458,706.53	264,922.21	49,958,895.7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38,281.51	-	-	238,281.51
1.本年增加金额	210,446.31	5,542,033.79	1,368,618.46	356,617.63	7,477,716.19
2.本年核销金额	-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0,446.31	5,780,315.30	1,368,618.46	356,617.63	7,715,997.70
1.本期增加金额	-	-	-	18.06	18.06
2.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1,296.86	5,513.52	-	-	6,810.38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9,149.45	5,774,801.78	1,368,618.46	356,635.69	7,709,205.38
四、账面价值					
2017 年 3 月 31 日	1,979,820,738.69	1,964,635,053.58	24,494,586.78	46,651,565.00	4,015,601,944.0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00,572,637.41	1,989,088,441.26	26,603,847.83	47,680,017.44	4,063,944,943.9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83,301,401.82	2,092,611,042.61	36,821,516.54	51,043,520.06	4,263,777,481.0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2017 年 3 月 31 日面积(平方米)
江油拉豪公司承接的四川双马公司已办理房产证面积	50,640.06(注)
其他尚未办理产权证	27,126.99
合计	77,767.05

注：江油拉豪公司承接四川双马公司固定资产，需要重新办理房产证。四川双马公司已办理房产证的房产的证载面积共计 60,992.37 平方米。由于四川双马公司房产证办理于 1999 年至 2002 年间，房屋测绘时间较早，随着房屋测绘技术进步并受 2008 年四川地震影响，江油拉豪公司实际承接的四川双马公司房产面积与房产证证载面积出现一定差异。经 2017 年 5 月对江油拉豪公司承接的四川双马公司房产进行重新测绘，江油拉豪公司实际承接的四川双马公司已办理房产证的房产对应实际面积为 50,640.06 平方米。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都江堰包装系统工程	4,069,747.16	-	4,069,747.16	4,069,747.16	-	4,069,747.16	-	-	-
宜宾新建堆棚及堆棚整改	4,405,265.93	-	4,405,265.93	4,050,037.80	-	4,050,037.80	-	-	-
都江堰机制砂改造项目	3,197,774.04	-	3,197,774.04	3,967,147.59	-	3,967,147.59	-	-	-
都江堰生产和质量控制工程	-	-	-	1,864,452.60	-	1,864,452.60	2,384,207.17	-	2,384,207.17
其他	8,477,469.03	-	8,477,469.03	7,263,017.90	-	7,263,017.90	2,390,150.14	-	2,390,150.14
合计	20,150,256.16	-	20,150,256.16	21,214,403.05	-	21,214,403.05	4,774,357.31	-	4,774,357.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 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宜宾新建堆棚及堆棚整改	4,800,000.00	4,050,037.80	355,228.13	-	-	4,405,265.93	91.78	91.78	-	-	-	自筹
都江堰包装系统工程	不适用	4,069,747.16	-	-	-	4,069,747.1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都江堰生产和质量控制工程	不适用	1,864,452.60	103,117.61	1,967,570.21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都江堰机制砂改造项目	不适用	3,967,147.59	-	755,899.52	13,474.03	3,197,774.04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不适用	7,263,017.90	4,075,616.87	2,861,165.74	-	8,477,469.03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21,214,403.05	4,533,962.61	5,584,635.47	13,474.03	20,150,256.16			-	-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在建工程 - 续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年 其他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 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注 1)	205,500,000.00	-	4,432,762.43	4,432,762.43	-	-	101.56	100.00	5,805,575.33	-	-	自筹及借款
宜宾新建堆棚及堆棚整改	4,800,000.00	-	4,050,037.80	-	-	4,050,037.80	84.00	84.00	-	-	-	自筹
都江堰包装系统工程	不适用	-	4,069,747.16	-	-	4,069,747.1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都江堰生产和质量控制工程	不适用	2,384,207.17	1,864,452.60	-	2,384,207.17(注 2)	1,864,452.6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都江堰机制砂改造项目	不适用	-	4,252,647.60	285,500.01	-	3,967,147.59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不适用	2,390,150.14	31,772,281.33	26,891,091.46	8,322.11	7,263,017.9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4,774,357.31	50,441,928.92	31,609,353.90	2,392,529.28	21,214,403.05			5,805,575.33	-	-	

注1：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并于2015年转入固定资产。

注2： 系本年计提并核销的都江堰生产和质量控制工程项目之减值准备。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在建工程 - 续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年 转入无形资 产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 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 (注 2)	205,500,000.00	35,862,264.79	168,413,861.60	204,276,126.39	-	-	99.40	99.40	5,805,575.33	4,035,162.23	8.00	自筹及借款
都江堰骨料项目	31,000,000.00	13,798,247.18	18,856,026.06	32,654,273.24	-	-	105.34	100.00	-	-	-	自筹
宜宾二线工程(注 1)	782,000,000.00	2,681,831.33	2,201,838.19	4,883,669.52	-	-	86.54	100.00	44,181,798.18	-	-	自筹及借款
都江堰生产和质量控制工程	不适用	7,654,574.89	740,045.19	6,010,412.91	-	2,384,207.1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不适用	9,583,529.58	36,596,381.90	41,668,768.11	2,120,993.23	2,390,150.14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69,580,447.77	226,808,152.94	289,493,250.17	2,120,993.23	4,774,357.31			49,987,373.51	4,035,162.23		

注1： 宜宾二线工程主体工程已经完工并于2012年度转入固定资产。
注2： 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并于2015年转入固定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山开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5年1月1日	301,785,026.40	197,789,330.00	16,914,336.19	516,488,692.59
1.本年增加金额	835,348.83	337,921.13	1,434,620.80	2,607,890.76
(1)在建工程转入	835,348.83	-	1,285,644.40	2,120,993.23
(2)购置	-	337,921.13	148,976.40	486,897.53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5年12月31日	302,620,375.23	198,127,251.13	18,348,956.99	519,096,583.35
1.本年增加金额	-	8,184.62	1,366,024.77	1,374,209.39
(1)在建工程转入	-	-	463,489.64	463,489.64
(2)购置	-	8,184.62	902,535.13	910,719.75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6年12月31日	302,620,375.23	198,135,435.75	19,714,981.76	520,470,792.74
1.本期增加金额	-	-	2,358.49	2,358.49
(1)在建工程转入	-	-	-	-
(2)购置	-	-	2,358.49	2,358.49
2.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17年3月31日	302,620,375.23	198,135,435.75	19,717,340.25	520,473,151.23
二、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56,565,248.55	56,300,237.20	14,708,917.84	127,574,403.59
1.本年增加金额	6,073,200.28	5,313,199.72	785,073.10	12,171,473.10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5年12月31日	62,638,448.83	61,613,436.92	15,493,990.94	139,745,876.69
1.本年增加金额	6,091,439.88	6,500,409.42	863,191.71	13,455,041.01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6年12月31日	68,729,888.71	68,113,846.34	16,357,182.65	153,200,917.70
1.本期增加金额	1,522,859.97	1,473,592.40	255,216.08	3,251,668.45
2.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17年3月31日	70,252,748.68	69,587,438.74	16,612,398.73	156,452,586.15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无形资产 - 续

(1) 无形资产情况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山开采权	软件	合计
三、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	-	-	-
1.本年增加金额	-	-	-	-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1.本年增加金额	-	-	-	-
2.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6年12月31日	-	-	-	-
1.本期增加金额	-	-	-	-
2.本期减少金额	-	-	-	-
2017年3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2017年3月31日	232,367,626.55	128,547,997.01	3,104,941.52	364,020,565.08
2016年12月31日	233,890,486.52	130,021,589.41	3,357,799.11	367,269,875.04
2015年12月31日	239,981,926.40	136,513,814.21	2,854,966.05	379,350,706.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宁县矿区用地	4,937,531.07	4,967,997.36	5,089,862.52	尚在办理中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7年3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74,082.04	-	37,408.20	-	336,673.84
合计	374,082.04	-	37,408.20	-	336,673.8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99,021.00	448,898.44	935,069.15	138,768.25	374,082.04
IT技术服务费	208,595.50	-	208,595.50	-	-
合计	1,207,616.50	448,898.44	1,143,664.65	138,768.25	374,082.04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长期待摊费用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61,540.24	-	462,519.24	-	999,021.00
IT技术服务费	625,786.30	-	417,190.80	-	208,595.50
合计	2,087,326.54	-	879,710.04	-	1,207,616.5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321,194.96	1,848,179.26	11,715,002.43	1,757,250.38	663,162.28	99,474.33
政府补助	69,054,371.81	15,971,376.78	69,711,153.21	16,069,894.00	72,667,028.78	16,531,288.78
可抵扣亏损	104,826,468.55	15,723,970.28	91,261,879.58	13,689,281.94	185,976,965.77	36,637,481.10
环保节能设备税款抵减	15,492,590.00	2,323,888.50	15,492,590.00	2,323,888.50	23,238,885.00	2,323,888.50
预提费用	13,833,925.29	2,075,088.77	14,755,874.73	2,213,381.19	6,071,472.29	910,720.85
预计负债	3,880,724.39	582,108.66	3,496,625.06	524,493.76	3,129,579.91	469,437.00
固定资产折旧	2,204,413.39	516,050.83	2,227,781.73	519,556.09	2,321,255.09	533,577.09
无形资产摊销	2,448,115.10	589,907.25	2,462,862.78	592,119.41	2,521,853.51	600,968.02
合计	224,061,803.49	39,630,570.33	211,123,769.52	37,689,865.27	296,590,202.63	58,106,835.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采矿权摊销	3,739,265.12	934,816.28	3,868,791.45	967,061.62	4,884,577.95	1,221,026.42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323,064,394.13	314,887,955.74	211,349,218.6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30,471.58	4,556,471.58	17,741,629.92
合计	327,594,865.71	319,444,427.32	229,090,848.58

注： 本集团根据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超过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部分未予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人民币元

年份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5	-	-	-
2016	-	-	28,693,482.05
2017	105,080,579.25	105,080,579.25	100,785,133.08
2018	3,920,090.43	3,920,090.43	-
2019	70,258,291.91	70,258,291.91	15,189,409.14
2020	102,977,024.48	102,977,024.48	66,681,194.39
2021	32,651,969.67	32,651,969.67	-
2022	8,176,438.39	-	-
合计	323,064,394.13	314,887,955.74	211,349,218.6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矿区土地使用权租金	29,196,929.59	29,372,814.70	30,076,355.14
预付土地使用权和采矿权款(注)	25,003,278.00	25,003,278.00	25,003,278.00
预付工程款	172,671.24	-	-
合计	54,372,878.83	54,376,092.70	55,079,633.14

注： 根据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总公司(以下简称“都建总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签定的协议书，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委托都建总公司办理位于都江堰市虹口乡境内的四期石灰石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总价款计人民币 78,926,656.00 元。根据合同约定，如在合同规定的期限(石灰石采矿许可证：2010 年 8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证：2011 年 4 月 30 日)届满后 8 个月之内，都建总公司仍无法为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取得符合要求的采矿许可证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都建总公司需将都江堰拉法基公司预付的款项返还。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 续

注： - 续

2011年2月25日，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建总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变更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都建总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签定的委托都建总公司办理位于都江堰市虹口乡境内的四期石灰石矿山的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的取得期限，变更后石灰石采矿许可证不迟于2013年8月31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迟于2014年4月30日取得。

2016年6月12日，都建总公司已进行清算，相关资产、负债、权益一并划转至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2017年3月31日，相关权证尚未取得，后续协议的签订尚在商议中。都江堰拉法基公司预付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四期石灰石矿山采矿许可证、排渣场及矿山占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款项合计人民币25,003,278.00元。

16、短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68,051,638.75	354,076,535.43	310,000,000.00
保证借款	39,837,032.11(注)	173,148,446.84	199,949,749.91
票据贴现借款	36,304,103.82	11,058,467.50	-
合计	644,192,774.68	538,283,449.77	509,949,749.91

上述借款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年利率从4.35%至6.53%(2016年：4.35%至6.60%，2015年：4.79%至7.40%)。

注：包含拉法基中国水泥有限公司(原名为“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水泥”)为三岔拉法基公司短期借款计人民币39,837,032.11元提供担保。

17、应付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5,477,278.14	211,826,352.38	102,996,400.00
合计	215,477,278.14	211,826,352.38	102,996,400.00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供应商 F	13,233,140.77	10,012,417.19	6,336,817.77
供应商 G	5,794,406.13	4,101,325.28	757,694.26
供应商 H	5,719,572.62	2,624,211.08	652,094.23
供应商 I	5,717,633.65	1,186,174.81	261,111.67
供应商 J	4,822,752.68	4,582,730.83	926,324.05
供应商 K	4,743,277.40	4,686,680.25	4,682,832.68
供应商 L	4,488,843.33	3,081,413.42	1,422,131.28
供应商 M	3,978,524.17	2,413,191.39	3,450,652.69
供应商 N	3,935,563.62	3,507,388.36	1,311,282.24
供应商 O	3,863,061.26	3,063,304.54	3,650,265.29
其他	197,782,092.97	237,135,608.12	173,869,535.39
合计	254,078,868.60	276,394,445.27	197,320,741.55

(2) 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 G	12,810,987.65	17,147,412.76	1,806,990.81
客户 H	3,748,236.29	5,884,784.00	3,713,766.91
客户 I	1,319,803.63	1,039,703.99	1,011,541.73
客户 J	1,257,047.93	8,717,158.57	167,484.68
客户 K	1,163,056.84	497,091.12	278,584.26
客户 L	1,112,076.61	502,363.13	-
客户 M	1,048,358.10	2,005,571.20	1,533,564.80
客户 N	984,932.66	919,918.53	164,469.94
客户 O	973,280.51	720,296.57	545,884.68
客户 P	969,844.48	469,844.48	1,002,466.37
其他	29,060,788.34	89,959,461.31	85,554,469.17
合计	54,448,413.04	127,863,605.66	95,779,223.35

(2) 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34,346,971.81	37,896,051.19	48,365,769.92	23,877,253.0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672.58	6,663,864.60	5,887,487.79	854,049.39
3、辞退福利	-	-	-	-
合计	34,424,644.39	44,559,915.79	54,253,257.71	24,731,302.47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1,732,067.93	182,090,296.08	169,475,392.20	34,346,971.8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3,624.39	20,390,102.44	21,076,054.25	77,672.58
3、辞退福利(注1)	12,546,968.13	-	12,546,968.13	-
合计	35,042,660.45	202,480,398.52	203,098,414.58	34,424,644.3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2,604,078.62	158,954,817.75	159,826,828.44	21,732,067.9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3,797.63	28,726,152.83	28,716,326.07	763,624.39
3、辞退福利(注1)	-	12,746,116.13	199,148.00	12,546,968.13
合计	23,357,876.25	200,427,086.71	188,742,302.51	35,042,660.45

注1： 本公司因战略调整而计提了辞退补偿金，于2015年12月31日，辞退补偿金余额计人民币12,546,968.13元。2016年度，本公司实际支付辞退补偿金计人民币2,699,487.42元，并根据实际的离职人数等因素冲回多计提的辞退补偿金计人民币9,847,480.71元。

注2：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65,325.01	26,244,361.83	37,311,729.82	19,397,957.02
2、职工福利费	-	4,361,152.57	3,915,956.47	445,196.10
3、社会保险费	13,580.28	2,729,834.49	2,430,763.41	312,651.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12.14	2,264,113.27	1,997,479.21	277,046.20
工伤保险费	2,047.83	359,537.65	341,098.03	20,487.45
生育保险费	1,120.31	106,183.57	92,186.17	15,117.71
4、住房公积金	550,048.72	3,084,500.90	3,066,510.90	568,038.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4,309.41	1,476,201.40	1,440,809.32	3,139,701.49
6、其他	213,708.39	-	200,000.00	13,708.39
合计	34,346,971.81	37,896,051.19	48,365,769.92	23,877,253.08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应付职工薪酬 - 续

(2) 短期薪酬列示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21,423.52	141,944,930.31	128,701,028.82	30,465,325.01
2、职工福利费	-	16,916,520.94	16,916,520.94	-
3、社会保险费	181,982.37	8,638,467.27	8,806,869.36	13,580.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124.41	7,113,086.99	7,244,799.26	10,412.14
工伤保险费	27,097.86	1,179,186.66	1,204,236.69	2,047.83
生育保险费	12,760.10	346,193.62	357,833.41	1,120.31
4、住房公积金	124,744.00	8,572,811.55	8,147,506.83	550,048.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8,917.49	6,017,566.01	6,742,174.09	3,104,309.41
6、其他	375,000.55	-	161,292.16	213,708.39
合计	21,732,067.93	182,090,296.08	169,475,392.20	34,346,971.8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12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05,903.72	110,735,435.34	110,419,915.54	17,221,423.52
2、职工福利费	230,000.00	16,897,213.69	17,127,213.69	-
3、社会保险费	61,924.34	11,047,112.41	10,927,054.38	181,982.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258.28	9,568,506.61	9,455,640.48	142,124.41
工伤保险费	18,400.76	1,068,746.22	1,060,049.12	27,097.86
生育保险费	14,265.30	409,859.58	411,364.78	12,760.10
4、住房公积金	701,598.00	14,946,116.67	15,522,970.67	124,74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59,473.14	5,169,596.51	5,600,152.16	3,828,917.49
6、其他	445,179.42	159,343.13	229,522.00	375,000.55
合计	22,604,078.62	158,954,817.75	159,826,828.44	21,732,067.93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3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1,225.62	6,420,538.28	5,671,076.04	820,687.86
2、失业保险费	6,446.96	243,326.32	216,411.75	33,361.53
合计	77,672.58	6,663,864.60	5,887,487.79	854,049.3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07,624.60	19,365,123.22	20,001,522.20	71,225.62
2、失业保险费	55,999.79	1,024,979.22	1,074,532.05	6,446.96
合计	763,624.39	20,390,102.44	21,076,054.25	77,672.58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应付职工薪酬 - 续

(3) 设定提存计划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12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82,031.08	26,726,700.26	26,701,106.74	707,624.60
2、失业保险费	71,766.55	1,999,452.57	2,015,219.33	55,999.79
合计	753,797.63	28,726,152.83	28,716,326.07	763,624.39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9%和 0.6%至 1% (2016 年：19%、1%；2015 年：20%、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6,420,538.28 元及人民币 243,326.32 元。(2016 年：人民币 19,365,123.22 元及人民币 1,024,979.22 元；2015 年：人民币 26,726,700.26 元及人民币 1,999,452.57 元)，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854,049.3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7,672.5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63,624.39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1、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362,272.57	6,291,296.33	2,935,422.53
矿产资源补偿费	686,312.39	1,072,912.39	2,045,737.80
资源税	1,303,430.44	1,808,351.43	1,441,339.06
代扣个人所得税	1,867,486.28	983,490.96	1,101,949.51
企业所得税	2,051,812.18	4,148,252.42	1,097,810.44
印花税	104,326.18	284,299.35	228,920.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41.93	920,312.33	3,714.21
教育费附加	3,742.05	657,365.95	2,670.22
房产税	1,364,230.56	-	-
土地使用税	1,508,265.15	-	-
其他	16,464.35	80,536.28	905,866.54
合计	29,272,084.08	16,246,817.44	9,763,430.8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应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债券利息	18,380,005.08	12,466,666.72	12,066,666.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343,631.70	10,596,025.46	2,370,221.88
分期付款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4,158.97	2,644.48	352,562.35
合计	29,827,795.75	23,065,336.66	14,789,450.93

各报告期间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3、应付股利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733,000.00	23,733,000.00	15,000,000.00
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6,267,000.00	26,267,000.00	2,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7,000,000.00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	185,227,453.50	178,402,577.04	169,791,180.66
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	25,989,693.80	26,953,340.50	30,794,322.33
押金、保证金	41,180,456.08	41,845,964.87	31,704,458.26
其他	39,011,171.67	39,535,136.71	52,862,631.66
合计	291,408,775.05	286,737,019.12	285,152,592.91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	58,000,000.00(注)	58,000,000.00(注)	335,0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信用借款	-	-	46,461,708.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711,084.85	299,422,169.76	-
合计	357,711,084.85	357,422,169.76	381,481,708.00

注：系三岔拉法基公司借入长期借款计人民币 58,000,000.00 元，由拉法基水泥提供担保，该笔借款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到期。

(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年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09/07/2014	3 年	300,000,000.0	299,422,169.76	-	6,000,000.00	288,915.09	-	299,711,084.85

详见附注(五)28(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公司借款	86,000,000.00(注1)	86,000,000.00(注1)	100,000,000.00(注2)

注1：系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四川”)提供给三岔拉法基公司的股东贷款。

注2：系拉法基水泥提供给三岔拉法基公司的股东贷款。

27、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	58,000,000.00
信用借款	-	-	-
合计	-	-	58,000,000.00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期票据(注)	-	-	298,266,509.4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年限	发行金额	2015年1月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5年12月31日
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09/07/2014	3年	300,000,000.0	297,110,849.04	-	24,333,333.33	1,155,660.36	-	298,266,509.40

注：2014年7月9日，本集团完成了2014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次发行的中期票据单位面值人民币100.00元，总额计人民币3.00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8%，按年付息。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活动资金、优化债务结构以及项目配套资金。该中期票据将于2017年7月8日到期，因此，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9、预计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矿山复原准备金	3,496,625.06	384,099.33	-	3,880,724.3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矿山复原准备金	3,129,579.91	971,402.05	604,356.90	3,496,625.06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矿山复原准备金	3,194,571.65	769,518.17	834,509.91	3,129,579.91

30、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3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728,986.55	-	682,781.39	72,046,205.16	专项补助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488,278.78	1,120,000.00	3,879,292.23	72,728,986.55	专项补助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968,986.89	1,150,000.00	2,630,708.11	75,488,278.78	专项补助资金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注 1)	62,590,042.30	-	585,038.10	-	62,005,004.20	与资产相关
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注 2)	1,933,333.33	-	16,666.66	-	1,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注 3)	5,270,194.32	-	52,250.02	-	5,217,944.30	与资产相关
替代燃料项目政府补助(注 4)	2,935,416.60	-	28,826.61	-	2,906,58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2,728,986.55	-	682,781.39	-	72,046,205.16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递延收益 - 续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注 1)	64,930,194.70	-	2,340,152.40	-	62,590,042.30	与资产相关
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注 2)	2,000,000.00	-	66,666.67	-	1,933,333.33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注 3)	4,357,361.04	1,120,000.00	207,166.72	-	5,270,194.32	与资产相关
替代燃料项目政府补助(注 4)	4,200,723.04	-	115,306.44	1,150,000.00	2,935,416.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488,278.78	1,120,000.00	2,729,292.23	1,150,000.00	72,728,986.55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注 1)	67,270,347.12	-	2,340,152.42	-	64,930,194.70	与资产相关
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注 2)	2,000,000.00	-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注 3)	4,529,027.74	-	171,666.70	-	4,357,361.04	与资产相关
替代燃料项目政府补助(注 4)	3,169,612.03	1,150,000.00	118,888.99	-	4,200,723.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6,968,986.89	1,150,000.00	2,630,708.11	-	75,488,278.78	

注 1：根据都江堰市财政局与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签定的《拉法基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拨付使用协议》的规定，为支持都江堰拉法基公司灾后重建及满足三四期扩建工程用电需求，都江堰市财政局向都江堰拉法基公司提供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用于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建设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60,000,000.00 元，于 2013 年 12 月收到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本集团将该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于 2013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 2013 年 11 月开始在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资产的使用寿命 30 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注 2：根据江油市财政局和江油市经济商务局下发的《关于下达汶川地震产业恢复重建补助资金(第一批)的紧急通知》(江财建[2009]3 号)，本集团 2009 年度收到江油市财政局和江油市经济商务局拨付的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用于本集团新水泥生产线建设。江油生产线改造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 2016 年 1 月开始在江油生产线的使用寿命 30 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递延收益 - 续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续

注 3：根据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成财建[2012]134 号文件，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于 2013 年收到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环保专项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1,800,000.00 元。根据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成财建[2013]223 号文件，本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2 日收到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环保专项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本集团将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 2013 年 12 月开始在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资产的使用寿命 30 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2014 年度收到宜宾市珙县环境保护局拨付的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环保专项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900,000.00 元，双马宜宾水泥公司将该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于 2014 年 4 月 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于 2014 年 5 月开始在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资产的使用寿命 30 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江油市财政局江财建[2014]103 号文件，本公司 2016 年度收到江油市财政局拨付的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环保专项补助资金计人民币 1,120,000.00 元。本公司将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于 2016 年 1 月开始在 SNCR 降氮减排工程项目资产的使用寿命 30 年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注 4：系三岔拉法基公司收到遵义市政府拨付的 RDF 替代燃料项目的研究开发费。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累计收到款项计人民币 4,578,988.00 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人民币 3,428,988.00 元，三岔拉法基公司将该款项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该项目于 2012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并按 30 年进行摊销，相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在 RDF 替代燃料项目资产的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349,405.59	469,178,432.79	2,186,379,624.40	1,817,256,238.72	1,949,294,972.40	1,753,235,317.09
其他业务	17,907,227.00	13,857,752.12	51,578,647.88	40,777,216.55	25,271,318.24	13,218,262.23
合计	538,256,632.59	483,036,184.91	2,237,958,272.28	1,858,033,455.27	1,974,566,290.64	1,766,453,579.3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税	-	335,505.59	1,465,22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8,268.62	8,536,433.51	7,331,318.80
教育费附加	604,119.26	7,014,746.19	5,912,627.39
房产税	2,319,919.98	3,694,158.89	-
土地使用税	1,508,265.15	4,145,135.81	-
印花税	263,138.67	881,136.52	-
合计	5,313,711.68	24,607,116.51	14,709,173.34

33、销售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运费	11,628,539.18	19,761,794.18	-
职工薪酬	5,232,078.13	21,602,137.37	16,814,636.30
差旅费	304,404.27	2,776,895.63	1,339,971.29
会议交际费	253,529.34	1,419,770.42	1,349,227.72
行政办公费	50,505.25	270,404.89	432,120.82
固定资产折旧	41,199.81	164,387.40	286,864.16
广告促销费	-	1,599,359.57	1,011,593.17
其他	305,848.75	2,479,600.15	1,543,556.43
合计	17,816,104.73	50,074,349.61	22,777,969.89

34、管理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品牌使用和技术服务费	9,369,737.96	41,097,868.40	55,150,536.27
职工薪酬	7,696,174.38	33,400,705.61	57,540,865.43
中介机构费用	5,964,864.85	3,872,340.69	3,676,493.87
排污费	1,635,000.00	6,176,766.79	6,193,091.65
保险费	1,017,482.16	10,328,773.99	9,510,281.94
网络维护费	902,005.80	3,993,662.54	7,731,196.39
业务招待费	352,046.90	1,666,760.54	772,852.82
办公室租赁费	194,410.22	1,696,175.34	1,637,988.01
固定资产折旧	163,895.65	784,806.66	1,234,191.00
无形资产摊销	157,256.16	604,186.98	643,498.67
核销国产设备退税款	-	-	6,286,435.41
散办费	-	-	3,739,733.93
资源开采费	-	1,422,872.15	2,712,571.29
税金	-	4,045,948.70	14,147,142.58
其他	1,910,201.50	4,470,211.43	9,830,093.36
合计	29,363,075.58	113,561,079.82	180,806,972.6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5、财务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4,305,056.46	76,274,555.62	96,963,664.86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	-	4,035,162.23
减：利息收入	358,079.50	1,261,924.30	3,270,798.11
汇兑差额	(224,289.92)	1,069,193.85	2,377,127.55
其他	723,736.74	4,964,344.50	5,191,788.98
合计	14,446,423.78	81,046,169.67	97,226,621.05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569,394.83	1,881,807.15	507,956.70
二、存货跌价损失	-	2,892,896.62	2,204,970.66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92.32)	7,477,716.19	3,450,945.98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384,207.17	-
合计	562,602.51	14,636,627.13	6,163,873.34

37、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32,171.17)	(5,049.07)
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16,664.93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	831,170.78	-
合计	-	715,664.54	(5,049.07)

3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计入 2016 年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 2015 年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804,507.68	40,089,483.15	23,607,776.07	6,804,507.68	40,089,483.15	23,607,776.07
核销无需支付的 应付款项	-	22,865,060.30	2,957,441.14	-	22,865,060.30	2,957,441.14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 还	-	49,456.05	1,985,975.92	-	49,456.05	1,985,975.92
罚没收入	11,587.84	16,061.71	482,641.64	11,587.84	16,061.71	482,641.64
违约金收入	202,489.58	1,786,698.85	-	202,489.58	1,786,698.85	-
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处置利得	-	127,321.08	-	-	127,321.08	-
国产设备退税(注 1)	6,286,435.41	-	-	6,286,435.41	-	-
其他	22,152.02	51,449.84	194,860.92	22,152.02	51,449.84	194,860.92
合计	13,327,172.53	64,985,530.98	29,228,695.69	13,327,172.53	64,985,530.98	29,228,695.6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8、营业外收入 - 续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 续

注 1： 本公司以前年度向税务局申请国产设备退税并计入其他应收款，多次沟通后未获税务局批准，2015 年将申请退税款计人民币 6,286,435.41 元的其他应收款核销。2017 年 3 月本公司收回该款项，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综合资源利用增值税返还	4,566,046.29	31,141,415.23	17,555,919.95	与收益相关
脱硝深度治理运行成本补助	-	3,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二线新型水泥生产线奖励资金	1,255,680.00	2,510,560.00	-	与收益相关
220KV 输变电系统工程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585,038.10	2,340,152.40	2,340,152.42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	52,250.02	207,166.72	171,666.70	与资产相关
稳定工业经济增长扶持补助资金	-	1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替代燃料项目政府补助	28,826.61	115,306.44	118,888.99	与资产相关
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	16,666.66	66,666.67	-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等补助资金	-	298,215.69	581,148.01	与收益相关
220KV 变电站电价补贴	-	-	1,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运营产业扶持资金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清洁专项资金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绵阳经信局税收贡献奖	-	7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经济商务信息化和科技局科技创新资金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经济商务信息化和科技局用电补贴资金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04,507.68	40,089,483.15	23,607,776.07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计入 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	计入 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20,937.00	1,514,094.66	22,054,387.81	20,937.00	1,514,094.66	22,054,387.81
应付 RDF 政府补助款项	-	1,150,000.00	-	-	1,150,000.00	-
对外捐赠	145,831.37	404,695.35	293,510.34	145,831.37	404,695.35	293,510.34
其他	16,901.77	386,731.35	902,602.91	16,901.77	386,731.35	902,602.91
合计	183,670.14	3,455,521.36	23,250,501.06	183,670.14	3,455,521.36	23,250,501.06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77,739.98	31,157,779.78	3,137,232.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2,950.40)	19,972,492.16	(5,596,846.78)
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	-	-	515,699.21
以前年度多缴所得税	-	(1,173,916.32)	-
合计	1,404,789.58	49,956,355.62	(1,943,915.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会计利润	862,031.79	158,245,148.43	(107,598,753.36)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507.95	39,561,287.11	(26,899,688.34)
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813,450.02)	(19,534,275.98)	1,679,261.61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52,950.31	768,411.32	169,093.6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949,781.34	8,616,067.42	16,594,553.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	-	(6,022,468.45)
转回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1,852,340.57	12,053,704.18
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适用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	(101,578.65)	(34,070.45)
补缴以前年度税金	-	-	515,699.21
以前年度多缴所得税	-	(1,173,916.32)	-
其他	-	(31,979.85)	-
合计	1,404,789.58	49,956,355.62	(1,943,915.27)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的代扣代缴所得税	-	-	78,080,933.1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11,119,258.96	77,794,050.64	22,118,609.54
收到保证金	2,900,040.00	1,866,863.75	15,696,872.13
收到政府补助	1,555,680.00	7,338,775.69	7,046,172.34
存款利息收入	358,079.50	1,261,924.30	3,270,798.11
收到违约金收入	202,489.58	1,786,698.85	-
收到罚没收入	11,587.84	16,061.71	482,641.64
收到国产设备退税	6,286,435.41	-	-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	49,456.05	439,997.90
合计	22,433,571.29	90,113,830.99	127,136,024.7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7,903,334.25	141,124,939.01	101,473,152.31
支付的技术分许可协议费	3,266,782.05	32,795,304.84	50,123,407.92
支付运费	1,269,192.05	3,462,427.57	-
支付关联方往来款	99,228.72	1,920,238.16	15,577,838.85
支付租赁费	194,410.22	8,204,187.78	5,473,909.23
支付咨询费及审计费	3,730,821.02	3,872,340.69	3,713,997.00
支付银行手续费	723,736.74	4,832,259.08	3,543,103.54
支付保险费	1,017,482.16	10,328,773.99	-
合计	28,204,987.21	206,540,471.12	179,905,408.85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退回的零碎股息	-	11.89	-
合计	-	11.89	-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的股票发行费用	-	-	7,024,607.82
合计	-	-	7,024,607.8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2,757.79)	108,288,792.81	(105,654,838.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2,602.51	14,636,627.13	6,163,873.34
固定资产折旧	53,913,490.68	221,688,693.52	216,890,267.87
无形资产摊销	3,251,668.45	13,455,041.01	12,171,473.10
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摊销	37,408.20	1,847,205.09	1,583,25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0,937.00	1,386,773.58	22,054,387.81
财务费用	14,305,056.46	76,926,020.15	92,928,502.63
投资损失(收益)	-	(715,664.54)	5,049.07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	-	-	(26,03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940,705.06)	20,416,970.40	(5,636,97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32,245.34)	(253,964.80)	40,124.24
存货的减少(增加)	14,572,555.27	(36,774,448.78)	49,738,432.34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	(682,781.39)	(2,759,292.23)	(1,480,708.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75,432,447.97)	(101,978,503.05)	87,863,59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76,852,053.47)	222,844,914.35	(64,642,39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19,272.45)	539,009,164.64	311,998,003.2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05,717,370.1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466,529,96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4,850,543.40	79,349,398.35	(365,012,540.4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05,717,370.1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717,370.1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717,370.11	180,866,826.71	101,517,428.36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046,279.81	保证金	55,458,960.78	保证金	29,724,046.51	安全保证金、保函 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141,402,223.02	已质押及已贴现未 终止确认	139,966,909.07	已质押及已贴现未 终止确认	-	-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32.65
其中：美元	294.61	6.8993	2,032.65
其他应付款			4,937,779.09
其中：美元	512,502.02	6.8993	3,535,905.20
欧元	190,159.37	7.3721	1,401,873.8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95.52	6.9370	2,050.03
其中：美元	295.52	6.9370	2,050.03
其他应付款			4,829,688.87
其中：美元	497,476.63	6.9370	3,450,995.40
欧元	190,159.37	7.2502	1,378,693.47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30.53	6.4936	2,146.29
其中：美元	330.53	6.4936	2,146.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55,000.00	6.4936	46,461,708.00
其中：美元	7,155,000.00	6.4936	46,461,708.00
应付利息	10,717.05	6.4936	69,592.24
其中：美元	10,717.05	6.4936	69,592.24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7 年度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和谐双马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新设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和谐锦城投资管理(成都)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注：如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拟出售资产不包含成都和谐双马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6 年度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新设成立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成都和谐双马科技有限公司和江油拉豪公司，其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8,000,000.00 元。

注：如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拟出售资产不包含成都和谐双马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2015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2015 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5 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00%	于企业合并前及合并后，本公司及三岔拉法基公司同受拉法基水泥控制	2015 年 5 月 31 日	合并方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163,259,394.75	(2,831,008.78)

(2) 合并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成本	三岔拉法基公司
--现金	540,000,000.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 续

2015 年度 - 续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续

(3)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三岔拉法基公司	
	合并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2,554,069.88	83,789,680.12
应收票据	48,214,053.72	3,339,984.60
应收账款	17,377,424.34	25,473,987.48
预付款项	11,493,532.71	5,629,646.12
其他应收款	6,502,204.13	11,759,135.16
存货	27,178,676.05	24,563,864.38
其他流动资产	-	2,524,667.96
固定资产	980,430,703.76	990,769,100.14
在建工程	1,994,673.09	4,340,964.92
无形资产	108,466,187.50	108,696,71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4,105.63	2,558,57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86,753.73	31,410,204.33
资产合计	1,267,572,384.54	1,294,856,528.54
负债：		
短期借款	2,353,158.17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52,652,810.71	48,995,057.39
预收款项	10,675,567.74	15,865,723.98
应付职工薪酬	3,350,449.69	3,712,659.91
应交税费	8,837,244.06	13,392,520.60
应付利息	6,997,413.09	2,628,807.65
其他应付款	20,413,488.43	14,691,390.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00,000.00	9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期借款	347,000,000.00	347,000,000.00
预计负债	2,015,116.28	1,914,179.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21,567.68	3,169,612.03
负债合计	755,416,815.85	779,869,951.07
净资产	512,155,568.69	514,986,577.47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512,155,568.69	514,986,577.47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拟出售资产)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四川川南地区	四川宜宾	制造业	100%	-	设立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四川大成都地区	四川都江堰	制造业	7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岔拉法基公司	贵州遵义地区	贵州遵义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油拉豪公司	四川川北地区	四川江油	制造业	100%	-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7 年 3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5%	2,993,053.46	-	611,023,197.69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6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5%	23,749,870.70	50,000,000.00	608,030,144.23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5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5%	8,070,140.19	50,000,000.00	634,280,273.53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995,256,508.57	2,337,215,247.08	3,332,471,755.65	821,604,212.85	66,774,752.02	888,378,964.87	2,444,092,790.78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878,754,178.88	2,367,509,550.05	3,246,263,728.93	746,939,443.20	67,203,708.80	814,143,152.00	2,432,120,576.93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690,771,477.80	2,485,999,982.79	3,176,771,460.59	569,671,719.29	69,978,647.18	639,650,366.47	2,537,121,094.12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58,370,901.54	14,069,783.20	11,972,213.85	11,972,213.85	1,884,716.06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147,018,064.18	110,263,506.53	94,999,482.81	94,999,482.81	336,944,834.72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040,451,087.25	26,484,621.54	22,506,723.50	22,506,723.50	174,306,247.37

3、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3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江油拉豪公司	194,839,334.95	324,155,063.26	518,994,398.21	216,639,557.60	2,991,833.33	219,631,390.93	299,363,007.28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江油拉豪公司	53,941,850.04	1,191,550.44	892,501.97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3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76,941,277.87	768,794,581.22	845,735,859.09	390,142,459.16	1,687,591.54	391,830,050.70	453,905,808.39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17,448,678.33	777,521,480.81	894,970,159.14	429,144,082.37	1,631,158.58	430,775,240.95	464,194,918.1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3、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88,386,102.03	812,270,053.85	900,656,155.88	576,646,553.34	14,517,520.05	591,164,073.39	309,492,082.49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02,665,127.51	(12,104,835.06)	(10,289,109.79)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32,842,024.22	5,532,815.61	4,702,835.70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14,703,981.10	(41,626,987.88)	(35,383,796.68)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3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三岔拉法基公司	182,543,780.09	1,064,136,200.50	1,246,679,980.59	555,401,416.05	5,407,568.94	560,808,984.99	685,870,995.60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三岔拉法基公司	154,523,050.66	1,073,395,692.48	1,227,918,743.14	542,053,430.10	5,339,972.52	547,393,402.62	680,525,340.52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三岔拉法基公司	90,851,679.30	1,105,448,298.88	1,196,299,978.18	618,968,345.99	64,342,717.88	683,311,063.87	512,988,914.31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23,945,123.31	6,169,552.10	5,345,655.08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3、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三岔拉法基公司	490,607,833.58	79,546,437.63	67,536,426.21

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三岔拉法基公司	423,113,622.69	(1,650,249.72)	(1,971,627.6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及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集团以美元和欧元核算海外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以及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以美元进行借款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报告期各年末，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032.65	2,050.03	2,146.29
其他应付款	4,937,779.09	4,829,688.87	-
应付利息	-	-	69,59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6,461,708.00
长期借款	-	-	-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外币资产及负债	外币对人民币升值5%	(246,787.32)	(246,787.32)	(241,381.94)	(241,381.94)	(2,322,978.09)	(2,322,978.09)
外币资产及负债	外币对人民币贬值5%	246,787.32	246,787.32	241,381.94	241,381.94	2,322,978.09	2,322,978.09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五)16、25、27)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续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781,441.34)	(781,441.34)	(2,225,765.35)	(2,225,765.35)	(2,950,000.00)	(2,950,000.00)
所有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781,441.34	781,441.34	2,225,765.35	2,225,765.35	2,950,000.00	2,950,000.00

1.2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并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本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持有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总值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47,763,649.92	247,763,649.92	247,763,649.92	-	-
应收票据	203,716,042.17	203,716,042.17	203,716,042.17	-	-
应收账款	240,158,421.49	240,158,421.49	240,158,421.49	-	-
其他应收款	14,017,404.07	14,017,404.07	14,017,404.0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	-
短期借款	607,888,670.86	618,432,561.82	618,432,561.82	-	-
应付票据	215,477,278.14	215,477,278.14	215,477,278.14	-	-
应付账款	254,078,868.60	254,078,868.60	254,078,868.60	-	-
应付利息	29,827,795.75	29,827,795.75	29,827,795.75	-	-
应付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270,195,395.54	270,195,395.54	270,195,395.5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711,084.85	364,220,673.89	364,220,673.89	-	-
其他流动负债	86,000,000.00	86,344,942.47	86,344,942.47	-	-

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总值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36,325,787.49	236,325,787.49	236,325,787.49	-	-
应收票据	225,400,930.64	225,400,930.64	225,400,930.64	-	-
应收账款	179,195,040.92	179,195,040.92	179,195,040.92	-	-
其他应收款	10,245,574.81	10,245,574.81	10,245,574.8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	-
短期借款	527,224,982.27	531,937,504.67	531,937,504.67	-	-
应付票据	211,826,352.38	211,826,352.38	211,826,352.38	-	-
应付账款	276,394,445.27	276,394,445.27	276,394,445.27	-	-
应付利息	23,065,336.66	23,065,336.66	23,065,336.66	-	-
应付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250,127,322.63	250,127,322.63	250,127,322.6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422,169.76	371,963,533.82	371,963,533.82	-	-
其他流动负债	86,000,000.00	87,638,476.71	87,638,476.71	-	-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3. 流动风险 - 续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总值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31,241,474.87	131,241,474.87	131,241,474.87	-	-
应收票据	84,239,826.91	84,239,826.91	84,239,826.91	-	-
应收账款	267,100,105.13	267,100,105.13	267,100,105.13	-	-
其他应收款	9,999,651.04	9,999,651.04	9,999,651.0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	-
短期借款	509,949,749.91	523,074,469.62	523,074,469.62	-	-
应付票据	102,996,400.00	102,996,400.00	102,996,400.00	-	-
应付账款	197,320,741.55	197,320,741.55	197,320,741.55	-	-
应付利息	14,789,450.93	14,789,450.93	14,789,450.93	-	-
应付股利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248,819,754.20	248,819,754.20	248,819,754.2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1,481,708.00	391,055,844.89	391,055,844.8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6,100,000.00	106,100,000.00	-	-
长期借款	58,000,000.00	64,262,625.48	4,190,349.04	60,072,276.44	-
应付债券	298,266,509.40	336,493,150.68	24,065,753.42	312,427,397.26	-

2.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计人民币 262,585,072.0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74,278,947.6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5,541,082.52 元)。票据到期日在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8 日之间。本集团认为已将该等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被背书方，故终止确认了相关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根据票据法，当持票人的付款请求权没有获得满足或者有可能无法获得满足时，在符合了法定的条件之后，可以向背书人及其他偿还义务人主张票据权利。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团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给相关金融机构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计人民币 36,304,103.8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1,058,467.5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零)，票据到期日在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0 日之间。如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相关金融机构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部分应收票据的账面余额，并将因贴现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短期借款。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股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谐恒源”)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1号楼B座2709室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人民币 50,504,504.50 元	25.92	50.93 (注)

注 和谐恒源直接持有本公司 25.92%的表决权，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赛克环”)直接持有本公司 25.01%的股份，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订委托协议，委托和谐恒源代其履行其股东的权利。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二，将天津赛克环以要约收购的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 49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和谐恒源，相关权利义务安排与《授权委托书》之一相同。根据该两份委托协议，和谐恒源共计持有本公司 50.93%的表决权。

和谐恒源的最终控制人为林栋梁，所以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林栋梁。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报告期前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兴蓉拉豪环保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注： 本公司持有的双马成都建材公司的股权已于 2016 年 3 月处置；2016 年 4 月 5 日，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兴蓉拉豪环保公司。详见附注(五)9 注。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拉法基四川	前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拉法基水泥	前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的母公司的子公司
拉法基(北京)建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中国公司”)	前控股股东
法国拉法基集团	前中间控股股东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贵州水城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前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之少数股东
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之少数股东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销售水泥(注 1)	-	-	65,982.93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注 2)	-	2,150,943.40	8,599,999.98
合计		-	2,150,943.40	8,665,982.91

注 1: 销售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注 2: 2014 年 10 月 21 日, 本公司与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分包协议。根据协议, 本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为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十家从事水泥、混凝土和骨料业务的关联公司提供后勤、财务、工业、采购、人力资源、公共事务、行政等方面的管理服务。收费金额由本公司预计每年所发生的管理成本、日常费用加之合理的利润构成, 同时参照市场同类交易的价格水平, 并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该协议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到期, 且不再续签。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品牌使用及技术服务费(注 1)	9,369,737.96	41,097,868.40	55,150,536.27
	专家服务费(注 2)	-	-	9,411,269.00
	共享中心服务费(注 2)	-	-	767,109.35
	信息技术服务费(注 2)	-	397,916.51	648,546.70
拉法基四川	采购原材料(注 3)	1,447,077.67	5,173,318.69	1,848,311.13
拉法基(北京)建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专家服务费(注 2)	34,432.00	1,877,542.00	71,404.30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信息技术服务费(注 2)	84,903.74	1,782,885.82	2,667,451.38
合计		10,936,151.37	50,329,531.42	70,564,628.13

注 1：2011 年 6 月 1 日，本集团与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定《主品牌协议》、《知识产权许可协议》以替换原《技术分许可协议》。根据协议，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允许本公司使用其专有技术、专利、商标、商号并给予技术支持，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应按净销售额的 1%和 2%支付品牌使用费和技术服务费用。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应按净销售额的 1%和 1%支付品牌使用费和技术服务费用。由于本公司未使用“拉法基”商标，因此在未使用时间段内不需要支付按净销售额 1%计算的品牌使用费。针对《主品牌协议》、《知识产权许可协议》，以下情况免于计算缴纳品牌使用费和技术服务费：本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无需缴纳上述技术服务费用；双马宜宾水泥公司的第二条生产线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无需缴纳上述费用；都江堰拉法基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无需缴纳上述费用。

注 2：系本公司按实际软件用户量、网络使用量以及专家服务小时数等乘以商定的单位费率进行支付。

注 3：采购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担保				
拉法基水泥	4,564,075.92	30/03/2017	29/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4,287,636.50	14/03/2017	13/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6,087,596.55	15/11/2016	15/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5,670,782.55	30/11/2016	29/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3,186,619.96	01/12/2016	30/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864,236.16	02/12/2016	31/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896,829.14	05/12/2016	05/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136,102.12	08/12/2016	06/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379,770.30	05/01/2017	04/07/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763,382.91	07/12/2016	05/06/2017	否
合计	39,837,032.11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担保				
拉法基水泥	58,000,000.00	01/11/2011	30/06/2017	否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2)关联担保情况 - 续

2016 年：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担保				
拉法基水泥	4,564,075.92	26/09/2016	29/03/2017	是
拉法基水泥	14,287,636.50	13/09/2016	13/03/2017	是
拉法基水泥	6,087,596.55	15/11/2016	15/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5,670,782.55	30/11/2016	29/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3,186,619.96	01/12/2016	30/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864,236.16	02/12/2016	31/05/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896,829.14	05/12/2016	05/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763,382.91	07/12/2016	05/06/2017	否
拉法基水泥	1,136,102.12	08/12/2016	06/06/2017	否
合计	39,457,261.81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担保				
拉法基水泥	58,000,000.00	01/11/2011	30/06/2017	否
其他已到期担保				
拉法基水泥	17,000,000.00	21/06/2011	30/06/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0,000,000.00	13/09/2011	30/06/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	01/11/2011	30/06/2016	是
法国拉法基集团	97,020,000.00	03/04/2013	28/07/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00,000,000.00	19/04/2013	18/04/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20,000,000.00	12/02/2015	11/0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31,500,000.00	11/06/2015	10/06/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68,000,000.00	03/07/2015	01/07/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17/07/2015	16/07/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30/07/2015	19/01/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0	03/08/2015	02/08/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10,282,351.75	19/10/2015	19/01/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5,103,322.24	19/10/2015	21/01/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8,5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24/11/2015	23/11/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20,000,000.00	07/01/2016	06/07/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6,000,000.00	25/01/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3,000,000.00	29/01/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29/02/2016	28/10/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6,500,000.00	08/04/2016	07/1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5,000,000.00	09/05/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750,000.00	26/09/2016	26/10/2016	是
合计	615,655,673.99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2)关联担保情况 - 续

2015 年：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担保				
拉法基四川	31,500,000.00	11/06/2015	10/06/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8,5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24/11/2015	23/11/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20,000,000.00	12/02/2015	11/02/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17/07/2015	16/07/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68,000,000.00	03/07/2015	01/07/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0	03/08/2015	02/08/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30/07/2015	19/01/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10,282,351.75	19/10/2015	19/01/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5,103,322.24	19/10/2015	21/01/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4,564,075.92	25/12/2015	25/03/2016	否
合计	199,949,74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担保				
拉法基水泥	200,000,000.00	19/04/2013	18/04/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20,000,000.00	13/09/2011	30/06/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17,000,000.00	21/06/2011	30/06/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	01/11/2011	30/06/2016	否
法国拉法基集团	97,020,000.00	03/04/2013	28/07/2016	否
合计	335,020,000.00			
长期借款担保				
拉法基水泥	58,000,000.00	01/11/2011	30/06/2017	否
其他已到期担保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19/05/2014	18/05/2015	是
拉法基四川	8,000,000.00	10/06/2014	18/05/2015	是
拉法基四川	4,500,000.00	21/07/2014	18/05/2015	是
拉法基四川	4,500,000.00	02/09/2014	01/09/2015	是
拉法基四川	3,000,000.00	22/04/2014	21/04/2015	是
拉法基水泥	50,000,000.00	19/04/2013	18/04/2015	是
拉法基水泥	30,000,000.00	30/09/2014	29/09/2015	是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	01/11/2011	30/10/2015	是
法国拉法基集团	1,480,000.00	03/04/2013	08/07/2015	是
合计	112,480,000.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无

2016年：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拆入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00	21/04/2016	21/12/2016	6.10%
拉法基四川	86,000,000.00	20/12/2016	19/12/2017	4.35%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80,000,000.00	08/04/2016	26/12/2016	6.46%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04/2016	15/05/2016	6.46%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3/04/2016	09/05/2016	6.46%
合计	301,000,000.00			

2015年：

无

(4)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拉法基水泥	-	4,346,524.20	8,084,194.45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	2,303,528.33	-
拉法基四川	935,250.01	124,700.00	-
合计	935,250.01	6,774,752.53	8,084,194.45

(5) 股权转让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拉法基中国公司	2015年本公司发行147,578,333股股份购买了拉法基中国公司所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25%的股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64元。	-	-	832,341,798.12
拉法基水泥	2015年本公司以现金为对价收购拉法基水泥所持有的三岔拉法基公司100%的股权。	-	-	540,000,000.00
合计		-	-	1,372,341,798.12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07,571.98	12,450,867.66	16,004,838.3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公司	25,003,278.00	-	25,003,278.00	-	25,003,278.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拉法基四川	5,794,406.13	4,101,325.28	757,694.26
预收款项	拉法基四川	-	2,330.63	2,590.08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	-	24,399.90
	合计	-	2,330.63	26,989.98
应付利息	拉法基水泥	4,806,142.29	4,806,142.29	459,618.09
	拉法基四川	1,059,950.01	124,700.00	-
	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2,303,528.33	2,303,528.33	-
	合计	8,169,620.63	7,234,370.62	459,618.09
应付股利	都江堰市建工建材有限公司	26,267,000.00	26,267,000.00	2,000,000.00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733,000.00	23,733,000.00	1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拉法基水泥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57,905,381.41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572,218.81	15,907,078.63	7,689,116.12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3,535,905.20	3,450,995.40	1,693,290.20
	拉法基(北京)建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86,286.42	1,517,081.54	1,074,454.16
	法国拉法基集团	1,401,873.89	1,378,693.47	1,386,188.02
	拉法基四川	179,534.00	148,728.00	27,894.00
	贵州水城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25,950.47	-	6,298.19
	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	25,684.71	-	-
	重庆拉法基瑞安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	-	8,558.56
	合计	185,227,453.50	178,402,577.04	169,791,180.66
其他流动负债	拉法基四川	86,000,000.00	86,000,000.00	-
	拉法基水泥	-	-	100,000,000.00
	合计	86,000,000.00	86,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9,117,069.74	10,662,880.66	21,401,341.23
- 长期股权投资出资承诺	4,800,000.00	4,800,000.00	-
合计	13,917,069.74	15,462,880.66	21,401,341.23

(2) 经营租赁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5,388,364.06	6,939,074.80	3,736,931.67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033,518.37	1,869,574.73	3,872,400.00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748,461.83	1,909,262.63	1,072,500.00
- 以后年度	3,936,600.00	4,226,394.08	1,696,475.00
合计	13,106,944.26	14,944,306.24	10,378,306.67

2、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因本集团的业务均为水泥生产和销售，且均在中国西南地区，故未编制及披露分部报告信息。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13,995,211.78	100	-	-	13,995,211.78
组合 2(注)	-	-	-	-	-
组合小计	13,995,211.78	100	-	-	13,995,211.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995,211.78	100	-	-	13,995,211.78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12,396,207.24	100.00	-	-	12,396,207.24
组合 2(注)	-	-	-	-	-
组合小计	12,396,207.24	100.00	-	-	12,396,207.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2,396,207.24	100.00	-	-	12,396,207.24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注)	48,625,846.48	100.00	-	-	48,625,846.48
组合 2(注)	-	-	-	-	-
组合小计	48,625,846.48	100.00	-	-	48,625,846.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8,625,846.48	100.00	-	-	48,625,846.48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其他应收款 - 续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 续

注：组合1包括关联方往来款、押金和保证金等收回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组合2系除组合1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2)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无。

2016年度：

无。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江油市地方税务局	国产设备退税款	6,286,435.41	经多次沟通，预计无法在以后年度抵减	否

(3)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	13,668,185.03	11,659,266.03	42,163,750.50
资产处置款	-	-	4,040,040.00
其他	327,026.75	736,941.21	2,422,055.98
合计	13,995,211.78	12,396,207.24	48,625,846.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油拉豪公司	管理费、代垫款项	6,907,882.12	1年以内	49.36	-
三岔拉法基公司	管理费、及代垫工资	2,964,260.22	1年以内	21.18	-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商标使用费、管理费及代垫工资	2,472,436.74	1年以内	17.67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商标使用费、管理费及代垫工资	1,323,605.95	1年以内	9.46	-
成都中节能环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保证金	146,427.07	1年以内	1.04	-
合计		13,814,612.10		98.71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其他应收款 - 续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商标使用费、管理费 及代垫工资	7,048,811.86	1 年以内	56.86	-
三岔拉法基公司	管理费	2,310,399.92	1 年以内	18.64	-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商标使用费、管理费 及代垫工资	2,300,054.25	1 年以内	18.55	-
段莎莎	备用金	280,000.00	1 年以内	2.26	-
滕利娟	备用金	118,302.00	1 年以内	0.95	-
合计		12,057,568.03		97.26	-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往来款和综合服务费	39,964,821.94	1 年以内	82.19	-
客户 F	资产处置款	4,040,040.00	2 至 3 年	8.31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往来款	2,198,928.56	1 年以内	4.52	-
客户 R	往来款	756,000.00	1 年以内	1.56	-
客户 S	往来款	648,702.60	1 年以内	1.33	-
合计		47,608,493.10		97.91	-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66,259,500.00	-	-	-	-	-	-	-	-	466,259,500.00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883,883,675.00	-	-	-	-	-	-	-	-	1,883,883,675.00	-
三岔拉法基公司	612,155,568.69	-	-	-	-	-	-	-	-	612,155,568.69	-
江油拉豪公司	-	298,470,505.31	-	-	-	-	-	-	-	298,470,505.31	-
小计	2,962,298,743.69	298,470,505.31	-	-	-	-	-	-	-	3,260,769,249.00	-
二、联营企业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	-	-	-	-	-	-	-	-	-	-
合计	2,962,298,743.69	298,470,505.31	-	-	-	-	-	-	-	3,260,769,249.00	-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359,319,066.67	150,000,000.00	-	-	-	-	-	43,059,566.67	-	466,259,500.00	43,059,566.67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989,465,132.91	-	-	-	-	-	-	105,581,457.91	-	1,883,883,675.00	105,581,457.91
三岔拉法基公司	512,155,568.69	100,000,000.00	-	-	-	-	-	-	-	612,155,568.69	-
小计	2,860,939,768.27	250,000,000.00	-	-	-	-	-	148,641,024.58	-	2,962,298,743.69	148,641,024.58
二、联营企业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8,301,000.39	-	8,168,829.22	(132,171.17)	-	-	-	-	-	-	-
合计	2,869,240,768.66	250,000,000.00	8,168,829.22	(132,171.17)	-	-	-	148,641,024.58	-	2,962,298,743.69	148,641,024.58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359,319,066.67	-	-	-	-	-	不适用	-	-	359,319,066.67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247,123,334.79	742,341,798.12	-	-	-	-	不适用	-	-	1,989,465,132.91	-
三岔拉法基瑞安公司	-	512,155,568.69	-	-	-	-	不适用	-	-	512,155,568.69	-
小计	1,606,442,401.46	1,254,497,366.81	-	-	-	-	-	-	-	2,860,939,768.27	-
二、联营企业											
双马成都建材公司	8,306,049.46	-	-	(5,049.07)	-	-	-	-	-	8,301,000.39	-
合计	1,614,748,450.92	1,254,497,366.81	-	(5,049.07)	-	-	-	-	-	2,869,240,768.66	-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十三)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34,656.67	-	205,433,021.54	175,516,133.14	138,101,296.10	130,282,087.92
其他业务	-	-	3,435,550.28	1,224,722.02	9,676,475.59	3,690,498.43
合计	8,034,656.67	-	208,868,571.82	176,740,855.16	147,777,771.69	133,972,586.35

4、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32,171.17)	(5,049.07)
委托贷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	4,887,771.34	20,884,800.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	-	831,170.78	-
合计	-	155,586,770.95	170,879,750.97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采购原材料	-	-	14,988,641.94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专家服务费	-	-	9,411,269.00
	品牌使用及技术服务费	-	1,645,917.99	-
	信息技术服务费	-	118,299.50	-
	采购原材料	-	5,173,318.69	1,848,311.13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信息技术服务费	-	183,376.86	359,750.58
拉法基(北京)建材技术服务公司	专家服务费	-	1,693,546.00	-
合计		-	8,814,459.04	26,607,972.65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 续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综合服务费	3,916,433.66	21,896,388.30	26,224,002.19
	销售熟料	-	1,980,872.17	-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综合服务费	1,490,196.43	8,189,833.39	10,005,285.64
三岔拉法基公司	综合服务费	1,706,033.35	8,969,910.23	-
江油拉豪公司	综合服务费	921,993.23	-	-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	-	2,150,943.40	8,599,999.98
合计		8,034,656.67	43,187,947.49	44,829,287.81

(2)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	3,271,981.75	20,672,855.59
三岔拉法基公司	-	1,615,789.59	211,944.45
合计	-	4,887,771.34	20,884,800.04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253,180.56	464,002.02	-
合计	1,253,180.56	464,002.02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 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关联方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三岔拉法基公司	10,282,351.75	19/04/2016	21/04/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5,103,322.24	21/04/2016	31/03/2017	是
三岔拉法基公司	20,000,000.00	29/04/2016	28/04/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5,000,000.00	27/05/2016	26/05/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5,000,000.00	23/06/2016	23/06/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20,000,000.00	15/02/2017	29/06/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25,000,000.00	22/03/2017	27/06/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30,000,000.00	23/03/2017	29/06/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35,089,429.33	22/03/2017	29/06/2017	否
合计	175,475,103.32			

2016 年：

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三岔拉法基公司	18,305,511.04	31/03/2016	06/01/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0,282,351.75	19/04/2016	06/01/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5,103,322.24	21/04/2016	06/01/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20,000,000.00	29/04/2016	06/01/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5,000,000.00	27/05/2016	06/01/2017	否
三岔拉法基公司	15,000,000.00	23/06/2016	06/01/2017	否
合计	83,691,185.03			

2015 年度：

无。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三)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3)关联担保情况 - 续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方为本公司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无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拉法基四川	31,500,000.00	11/06/2015	10/06/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8,5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24/11/2015	23/11/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17/07/2015	16/07/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6,000,000.00	25/01/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3,000,000.00	29/01/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6,500,000.00	08/04/2016	07/12/2016	是
拉法基四川	15,000,000.00	09/05/2016	08/12/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68,000,000.00	03/07/2015	01/07/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0	03/08/2015	02/08/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29/02/2016	31/12/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30/07/2015	19/01/2016	是
拉法基水泥	2,750,000.00	26/09/2016	26/10/2016	是
合计	225,250,000.00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拉法基四川	31,500,000.00	11/06/2015	10/06/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8,5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24/11/2015	23/11/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68,000,000.00	03/07/2015	01/07/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10,000,000.00	03/08/2015	02/08/2016	否
拉法基水泥	22,000,000.00	30/07/2015	19/01/2016	否
拉法基四川	10,000,000.00	17/07/2015	16/07/2016	否
合计	160,000,000.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4)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83,000,000.00	06/01/2017	06/01/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500,000.00	12/01/2017	12/01/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4,000,000.00	22/01/2017	22/01/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6,300,000.00	24/01/2017	24/01/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2,000,000.00	28/02/2017	28/02/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9,000,000.00	16/03/2017	16/03/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0,000,000.00	20/03/2017	20/03/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40,000,000.00	24/03/2017	24/03/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4,000,000.00	31/03/2017	31/03/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0,000,000.00	31/03/2017	31/03/2018	关联方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9,000,000.00	29/03/2017	29/03/2018	关联方借款
合计	208,800,000.00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5,000,000.00	09/09/2016	15/12/2016	委托贷款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63,000,000.00	14/09/2016	22/12/2016	委托贷款
三岔拉法基公司	10,000,000.00	07/04/2016	17/05/2016	股东借款
三岔拉法基公司	4,500,000.00	27/07/2016	09/10/2016	委托贷款
合计	122,500,000.00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20,200,000.00	11/06/2015	10/06/2016	统借统还款项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8,5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统借统还款项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10,000,000.00	29/10/2015	28/10/2016	统借统还款项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40,000,000.00	24/12/2015	25/12/2016	委托贷款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30,000,000.00	10/11/2015	10/11/2016	委托贷款
三岔拉法基公司	20,000,000.00	24/11/2015	24/11/2016	委托贷款
三岔拉法基公司	30,000,000.00	21/12/2015	21/12/2016	委托贷款
合计	158,700,000.00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

(十三)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5)股权转让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拉法基中国公司	2015 年本公司发行 147,578,333 股股份购买了拉法基中国公司所持有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5%的股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4 元。	-	-	832,341,798.12
拉法基水泥	2015 年本公司以现金为对价收购拉法基水泥持有的三岔拉法基公司 100%的股权	-	-	540,000,000.00
合计		-	-	1,372,341,798.1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2,472,436.74	-	2,300,054.25	-	39,964,821.94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1,323,605.95	-	7,048,811.86	-	2,198,928.56	-
	三岔拉法基公司	2,964,260.22	-	2,310,399.92	-	-	-
	江油拉豪公司	6,907,882.12	-	-	-	-	-
	合计	13,668,185.03	-	11,659,266.03	-	42,163,750.50	-
其他流动资产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	-	-	-	70,000,000.00	-
	三岔拉法基公司	-	-	-	-	50,000,000.00	-
	合计	-	-	-	-	120,000,00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	-	-	-	13,000,000.00	-
应收利息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	-	-	-	24,995,092.16	-
	三岔拉法基公司	-	-	-	-	211,944.45	-
	合计	-	-	-	-	25,207,036.61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2016年度及2015年度

(十三)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续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续

应付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拉法基四川	-	4,101,325.28	757,694.26
其他应付款	拉法基水泥	-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江油拉豪公司	152,925,288.77	-	-
	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987.76	1,602,696.92	114,576.59
	拉法基(北京)建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1,454,350.74	1,020,362.36
	Lafarge Asia Sendirian Berhad, Malaysia	-	526,371.80	359,750.58
	拉法基四川	-	148,728.00	27,894.00
	双马宜宾水泥公司	-	1,500,000.00	-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	5,845.50	-
	合计	152,940,276.53	161,237,992.96	157,522,583.53
短期借款	都江堰拉法基公司	208,800,000.00	-	-